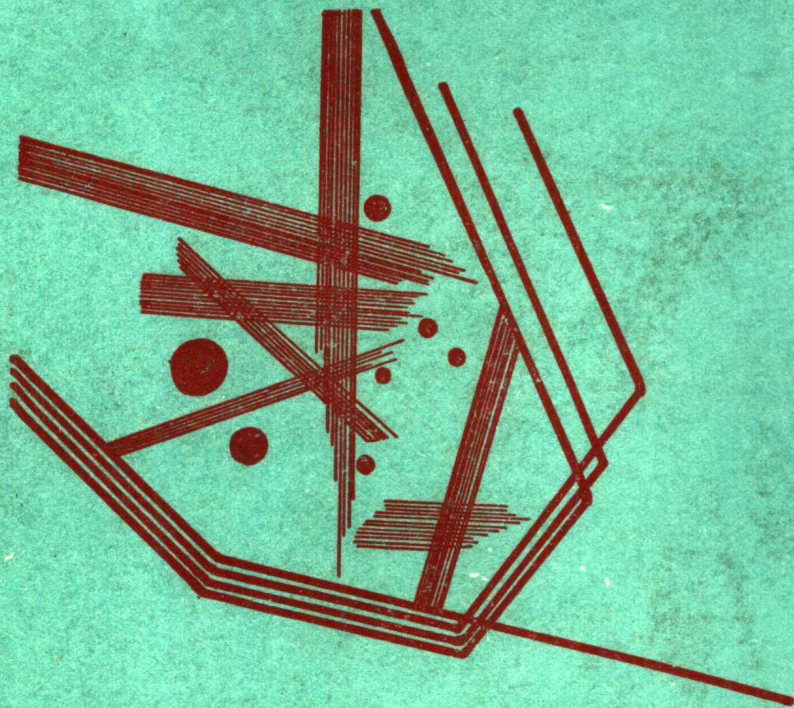


社會學研究法

許 冠 三 譯

W.J.Gcode And P.L.Hatt 著



萬年青叢書

W.J.Gcode And P.L.Hatt 著

萬年青叢書

(66年二月台版)

許冠三譯

發行人 楊 慧 玉
出版者 萬年青書店 臺北市58487信箱
總經銷 重慶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70號
印刷者 萬 年 青 書 店

\$ 80

Tel. 3710779

本書店經行政院新聞局出版登記爲局版臺業字1205號

譯者自序

當我在兩年前動手譯述『邏輯與科學方法』（Critical Thinking: An Introduction to Logic and Scientific Method by Max Black）時，我曾許下一個心願，要在致知方法的介紹上多做些拋磚引玉的工作。當時的計劃是繼『邏輯與科學方法』以後，再譯一本專講社會科學致知方法的啓蒙書籍，但一時找不到適當的本子，於是，便改譯了這本『社會學研究法』（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 McGraw-Hill, New York, 1952.）。

本書由谷德（W. J. Goode）與海特（P. L. Hatt）兩氏合著，是兩人積十多年教學經驗而成的結晶。據作者在原書的序言中稱：時下美國已出版的類似性質著作，多失之於偏激，不是過分重視科學致知的一般原則，便是過分注意社會研究的實踐技術。因此，他們寫成了這本原則與實踐並重的教科書。

這本書雖然爲大學裏研究社會學的學生所寫，不過，照我看，能從本書得益的人，並不限於大學裡的社會學系學生，更不限於將來有意從事社會學研究的少數學生。不錯，『將來要靠社會學發展事業的學生』需要閱讀本書，可是，那些在政府或商業機構中担任行政職務的人員又何嘗

不需要本書呢？他如市場分析家、民意測驗家、時事評論家、輿論與宣傳的研究者也同樣地可從本書中得益。擴而大之，一般素人也有類似的需要。因為，不論任何人，只要他想到他日常所遭遇的問題作正確判斷，並能採取正當的對策，能得到滿意的解決，他就得知道如何蒐集事實，分析事實。這也就是說，他至少得知道，經過何種方式與程序蒐集的事實才可靠，才能作為判斷與決策的基礎。

准此，本書的讀者不外兩類：一是將來有意靠社會學發展事業的學生，以及現在已從事社會工作的人員；一是在政府或商業機構中担任行政職務的人員，及一般市民。由於兩者的需要不同，在閱讀本書時所取的態度自然不同。前者所注重的自然是如何利用既有方法增加社會學領域的知識，是以，在閱讀本書時，一點細節都不能忽畧；而後者呢？他們的目的雖不同於前者，但亦必須確實掌握什麼是科學的致知過程。我想，凡認真讀完本書的人，必有『知之匪艱』的感嘆。而我個人認為，這正是本書的真正價值所在。

原書共二十一章，大致可以分為兩部，前六章所討論的是科學方法的一般原則，以下各章所涉及的都是社會研究的技術問題。由於篇幅的限制，原文未能逐字逐句譯出。中文本乃是節譯和改寫的結果。大體說來，前幾章的變動較少。從第一章到第八章，大致都保存了原有面貌，刪節之處極少。從第九章起始，以下各章的改動較大。多數經過刪節；有的簡直是改寫，而不再是節

譯；有的則全章都省畧了。不過，第十章（觀察），第十四章（或然率與例樣選擇）和第二十章（資料分析）等三章的刪節也有限。

至於其他各章，其中全章被省畧的有第九章（如何利用圖書館）和第十八章（人口研究）。第十一、十三兩章的內容和表達方式雖屬優等，但因原文過長，也不得不忍痛割愛。第十二章是『郵寄調查表』，由於該章所討論的問題，多與第十一（設計調查表）、十三（個別談話）兩章內容重複，致被改寫為一節而併入第十一章。有關標度技術的三章（十五、十六、十七），是普遍地經過刪節的。第十九章的變動也甚多。最後一章則無甚變化。故中譯本只得十八章，較英文原本少三章。

下面是一個中英文本目次的對照表：

英文原書目次

1. The New Sociology
2. Science: Theory and Fact
3. Value and Science
4. Science: Pure and Applied
5. Basic Elements of the Scientific

中文節本目次

- 一、新社會學
- 二、科學：理論與事實
- 三、價值與科學
- 四、理論科學與應用科學
- 五、概念

Method: Concepts

6. Basic Elements of the Scientific

Method: Hypotheses

7. Design of Proof: Testing the Hypotheses

8. Further Problems in Research Design

9. Use of the Library

10. Observation

11. Constructing a Questionnaire

12. The Mailed Questionnaire

13. The Interview

14. Probability and Sampling

15. Scaling Technique: The Basic Problem

16. Scaling Technique: Social Distance,

Sociometric, and Rating Scales.

17. Scaling Technique: Ranking, Interna

六、假設

七、假設的證明

八、研究設計上的深一層問題

(畧)

九、觀察

十、設計調查表

十一、個別談話

十二、或然率與例樣選擇

十三、標度技術的基本問題

十四、標度技術(上)

十五、標度技術(下)

Consistency, and Scalogram Scales.

18. Research in Population

19. Some Problems in Qualitative and Case Analysis.

20. The Analysis of Data

21. Preparing the Report

(畧)

十六、定性分析與個案分析的幾個問題

十七、資料分析

十八、如何草擬報告

由於這是一件拓荒工作（本書或許是第一本專講社會學方法的中文書籍），粗陋與謬誤之處當屬難免，尚祈博雅君子不吝指教。

最後，我要謝謝那些使本書有機會出版的友好！

許冠三

於九龍、慈園、放平齋。
一九五八、二、二十三。

社會學研究法目錄

譯者序

第一章 新社會學

社會學是不是科學的爭執——新社會學和新要求——技術和方法

第二章 科學·理論與事實

理論與事實——理論的任務——事實的任務

第三章 價值與科學

科學的價值基礎——科學界的倫理——科學工作的評價——研究科學的動機——作爲資料的價值——作爲方法的科學——科學和「該做什麼？」

第四章 理論（純）科學與應用科學

迫人偏重應用科學的壓力——反壓力——常識體系和科學體系——應用科學

與理論科學間的相輔相成

第五章

概念：科學方法要素之一

五一

作為抽象結果的概念——概念與表達——定義與達意上的問題——概念的改造——動作界說

第六章

假設：科學方法要素之二

六五

假設的功用——形成假設的問題——假設之種類——有用之假設的特質

第七章

假設的證明

八三

同意法——區別法——區別法所碰到的問題——古典設計的幾種變體——連帶變異法——「獨立」問題——偏差事例及過程的重要

第八章

研究設計上的深一層問題

一〇三

因素的界定——更工巧的實驗設計

第九章

觀察

一一五

簡單觀察：參與和非參與的非控制觀察——簡單觀察法的補助——系統觀察
：觀察者與被觀察者皆受控制

第十章 設計調查表……………一二五

各個項目和中心問題之關係——設計的一體性——探測研究和預習——一些
技術問題——十字表格和空白表格——識別構造不佳之問子——真實性問題
——郵寄調查表

第十一章 個別談話……………一五一

一個社會過程——培養融洽氣氛——使談話順利進行——追問——紀錄的整
理與檢查

第十二章 或然率與例樣選擇……………一七五

擇樣的通則——例樣的代表性——例樣的充分性——其他擇樣術

第十三章 標度技術的基本問題……………一九五

一般問題——構造標度表的標準

第十四章	標度技術（上）	二〇七
------	---------	-----

標度社會距離——定值標度

第十五章	標度技術（下）	二二一
------	---------	-----

等級標度——內在一致的標度——表解分析法——隱蔽結構分析法

第十六章	定性分析與個案分析的幾個問題	二五一
------	----------------	-----

第十七章	資料分析	二六一
------	------	-----

統計表——資料的邏輯秩序

第十八章	如何草擬報告	二八五
------	--------	-----

第一章 新社會學

前廿年中，在美國各大學社會學系的課程表中，「社會學研究法」①一科的地位已日益重要。好像各大學都有這類的課程。這一現象部分地反映出美國對社會工作人員需要的增加，因而，有不少人打算靠社會學發展他們的事業。

然而，熱心於這門科學研究的人，並不以那些想靠社會學打出路的人為限；還有許多在職業上與社會學無關的人，對於研究方法的興趣也在增漲。因為真正有興趣了解社會的人，必然會想到如何蒐集社會事實的問題。將來要靠社會學發展事業的學生固然得在方法上受深入的訓練，好學得日後任職時所必需的研究工具。可是，希望未來在政府或商業機構中担任行政職務的學生，也不得不知道一些研究社會問題的方法。因為，當他們担任低級職務時，得常常向上級寫報告，一旦幾經遷升高高在上時，他們就得審定下級的報告。那些報告好像是些技術性研究的總結，如果沒有足夠的方法學知識，在任下級職務時，他們就不會寫報告，到了身居決策地位時，又無法確定那些報告是否可靠到足以作為決策的基礎。此外，像市場分析家，民意測驗家，輿論和宣傳的研究者等，這些為政府和商業機構蒐集事實的人，在解釋並衡量這些報告時，也都要用到社會

學研究法。

一般公民也有類似的需要。除非他們能判斷各式各樣口頭或文字報告的真假，他們是難以就時事作明智決定的。因為這是一個判斷日益基於科學事實的時代，那些不能了解如何獲得事實真相的人，將無法分清什麼是事實，什麼是推想或希望。再則，『科學研究』的名氣已經大到足以使人隨處濫用。因此，希望知道社會科學方法的非科學家就愈來愈多。

往深處看，『研究方法』一科地位的提高，顯然是社會學成長的結果。研究方法的发展總是和科學的成長連袂俱來的。所謂科學的成長，即事實之蒐集與整理在基於日新又新的技術。當然，只是技術並不保證如此的成長，不過，技術却是絕對不可缺少的條件。是以，研究方法之日益受到重視，乃是社會學這門青年科學發展健康的標誌。

社會學是不是科學的爭執

某些人在看到這個標題時可能大驚，其實，僅僅是在不多年以前，這還是一個足以引起一場激辯的題目，因為，有些人要拿地位已經穩固的科學（如物理學，化學）做社會學的榜樣，而另些人則持對立的看法，雙方相互責難。幸好，這種爭執現在幾乎已完全消失了，不過，我們應該了解他們爭執的焦點。

爭執的焦點可以歸結成下列四個教條式的命題：

1. 人類行為十代代的變得太快，不容我們作科學的準確預測。

2. 人類行為過於滑溜，微妙而複雜，以致不易加以嚴格的分類，不易受人為的科學工具支配。

3. 人類行為只能由其他的人類觀察者研究，而這些人總是歪曲所觀察之事實，以致不能有獲得真知的客觀方法。

4. 預測的主題是人類，而人類有蓄意顛倒社會科學家所作任何測驗的能力。

實際上這些都是很複雜的命題，並且由此可引申出許多條明細的小命題來。然而，不管出諸何種形式，它們總代表爭執中心之所在；並且，我們也不難看出，如果它們不假，社會學的科學根基顯然是脆弱的。這樣一來，社會學將成為變化無限，獨特而不可量算之情況的研究，而不是重複出現，可簡化可觀察之行爲的研究。

可是，這些命題是站不住的。至少，就常識層次來說，顯然我們人人都在不斷地預測社會行為。如果社會行為不可預測，社會就根本不能存在。就像物理學家從複雜的物質行為中抽繹出各種因素一樣，我們從他人的行為中抽繹出各種因素，因而發現他們的行為可了解。不錯，我們的確不能預測人類行為中獨特的事件，可是，所有科學皆如此，一切科學皆不能預測獨特的事件，

皆得簡化它們的題材。當社會學家抱怨人類行為遠比核子力量『複雜』而『神秘』時，物理學家並不會給他什麼安慰。總之，常識和科學經驗皆暗示我們，我們是可能發展出一套控制觀察，抽釋並簡化可變性與複雜性之方術來的，因而社會學能變得更科學化。

關於前述四點爭執的歧異，事實上在許多方面並不如外表那麼厲害。他們雙方的措辭都不免過於誇張，甚至對科學方法應用於社會資料的問題有所誤會，以致他們的爭執雖然激烈，但對問題的解決並無補益。『極端科學派』①的敵人說，在處理社會資料時，社會科學家是不能用物理科學方法的。如今，只有極少數的社會科學家不承認這一點。不過，絕大多數的社會科學家皆接受朱里安·赫胥黎(Julian Huxley)②的意見，科學與科學間類比的豐盛結果，不妨視為假設的來源之一。再則，多數社會科學家都信持，對近代社會科學有意義的並不是物理學的諸模型(models)，③而是物理學模型所基的科學思維方法。如今(一九五二年)，這一方面的爭執已告終止了，雙方方面有價值的觀點都受到社會學家的欣賞和接納。

這場爭執最有價值的結果，不是任何一方的勝利，而是有關各方重新檢查各自的概念，前提和致知程序。結果之一，是定量技術和社會學說的長足發展。社會學家已不再有作為敵對與衝突因素的對立學說和經驗性研究。大家都認為，不管研究技術如何精良，當它們運用到理論上貧瘠的問題的，是不會有結果的；反之，不能付諸驗證的學說也同樣無益。社會學家想獲得精細量算

技術的企圖，已使社會學說和概念的清晰有所增加。同時，重要難題的不斷鑽研已使量算技術大為精細。總之，這一衝突對研究方法的改良大有裨益，因而社會學研究的精準性亦較前大增。

新社會學和新要求

技術和方法的改進，至少已在兩方面改變了社會學研究者的情況。一是社會學所取得的新地位，一是社會學對研究者所作的更大要求。

既作為一門科學，如果社會學的成長已使社會學的活動範圍擴大，它自然也會對那些攻讀社會學或有興趣於社會學之人的要求有所增加。要求之一便是對研究方法有一基本了解。

當社會學原則以『常識』詞彙表達時，了解它們並不需要技術知識。可是，當它們以『動作』術語表達時，也就是說，以描寫其所以成立之條件與程序之方式表達時^⑤，就非有技術知識不能了解，不了解那些條件，就會誤解原則。例如，一九四八年大選預測的失效，並非因為有關測驗之科學知識的錯誤，乃是由於應用不當，以及該預測所以成立之條件未曾說明。

是以，本書的目的便是讓研究社會學的人，熟知表現近代社會學性格的技術和思想方法。

技術和方法

社會學家所用方法與技術的日益精良，乃是他們認為社會學與其他科學共同基礎的一個直接後果。因此，本書的第一件工作便是討論科學的共同原則如何應用於社會學領域，這就是我們所說的方法。然後我們再討論技術。技術是指社會學家所用以蒐集並整理資料的各式程序。

在社會學研究技術發展過程中，它吸收了各式有用的科學技術精華，當然，社會學不可以盲目地運用其他科學的方法或公式。技術發展的整個過程，乃是社會學日益成熟的最有意義的標記，個別的工具是不能作準的。社會學家曾發明過不少作為量算社會現象工具的測量表，結果却含棄了。可是，構造測量表的技術却一直在進步。同樣地，我們可以看到，由於某些粗陋原則之應用於統計計算及個別談話的情況，因此，統計技術及個別談話技術皆日漸進步，雖然，那些原則已被淘汰。

可是，我們得注意，技術知識的成長和技術的標準化，絕不意味社會學方法已成熟到無所不能的境地，對社會學領域內的任何問題都能迎刃而解。恰恰相反，社會學的研究技術仍待改進，其應用範圍亦仍待擴大。對青年的社會學者說，這是一個挑戰。因此，他們比往昔還更需要慧眼，想像和創造力。

註一：『社會學研究法』一詞之原文本為“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直譯應為『社會研究法』。但以『社會研究』一詞在中文中並無明確之界說，可能引起誤解。因此，